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

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5年10月27日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。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 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,同意聘任马辉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。 任期三年,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上述人 员的简历详见附件。

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 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 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不存在为"失信被执行人"的情形,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 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,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 的任何处罚和惩戒。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要求及 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马辉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, 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 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如下:

联系人: 马辉

通讯地址:河北省保定市容城县雄安市民服务中心 A 栋 2 层

邮政编码: 071000

联系电话: 0312-8741118、010-88332810

传真号码: 0312-8741118、010-88332810

电子邮箱: dongban@cnnewpower.top

特此公告。

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

附件:

马辉:女,中国国籍,硕士研究生学历,曾任职于新奥集团、北京睿正管理咨询有限公司、明天控股有限公司业务与干部管理部、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组织发展部。曾担任易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现担任公司董事长助理。

马辉女士与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5%以上的股东、公司第一大表决权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目前马辉女士不持有公司股份。马辉女士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形,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,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惩戒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